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阳审管许可字〔2024〕29号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町店 配气站至舜天达阀室城镇燃气管道项目 核准的批复

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报批町店配气站至舜天达城镇燃气管道项目核准的请示》（华新中字〔2024〕14号）及附件收悉。根据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项目审批提速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阳政办发〔2023〕45号）精神，你公司已委托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评审论证并出具了《町店配气站至舜天达城镇燃气管道项目申请报告评估报告》，结合该项目申请报告、评审意见及信用承诺书等，我局原则同意该项

目申请报告，现对该项目申请报告核准如下：

一、项目代码：2401-140522-89-01-442383

二、项目名称：町店配气站至舜天达阀室城镇燃气管道项目

三、建设单位：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建设地点及线路走向：管道全部位于阳城县町店镇町店村。管线起点位于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町店配气站，自西向东敷设，终点接入阳城县舜天达天然气有限公司阀室。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工程不涉及新增占地，管线全长约 553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町店配气站至阳城县舜天达天然气有限公司阀室处两条直供燃气输配管道，两条燃气管道按同一管沟同步敷设，其中：接入阳城县舜天达天然气有限公司燃气管道管径为 DN300，设计压力 1.6MPa，预计年输气量为 $2000 \times 10^4 \text{Nm}^3$ ；接入山西浩源新能特种设备有限公司燃气管道管径为 DN250，设计压力 1.6MPa，预计年输气量为 $1000 \times 10^4 \text{Nm}^3$ 。同时对町店配气站内配套流量计、阀门和站内连接管道等相关工艺进行改造等。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总投资 437.1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95.9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8.37 万元，预备费 31.55 万元，建设期利息 6.2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1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七、建设工期：6 个月

八、项目的建设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范实施，认真落实安全、节能、环保“三同时”制度，要依法合规，确保安全。

九、该项目招标事宜按照核准的招标意见执行。

十、本核准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核准之日起计算。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项目核准机关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特此批复

附件：阳城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2月2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1405223039881


抄送：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统计局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2月28日印

阳城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2024—007

项目名称	町店配气站至舜天达城镇燃气管道项目			建设单位	山西华新中昊盛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	----	----	----	----	----	核准
建安工程	----	----	----	----	----	----	核准
监理	----	----	----	----	----	----	核准
重要设备	----	----	----	----	----	----	核准
重要材料	----	----	----	----	----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sxbid.com.cn） 阳城县人民政府网——公共资源交易专栏						
招标代理机构	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						
<p>核准意见：</p> <p>一、该项目属于核准项目，根据有关规定，达到必须招标规模标准的各项建设内容均应进行招标。</p> <p>二、该项目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重要设备未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不招标申请。</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2月28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p> </div> </div>							